

北京学校基地直供项目2022年运营合作协议

甲方：北京三分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本年度入围北京学校基地直供平台产品类别：

包号	包名称	入围类别	备注说明
第一包	大米杂粮		
第二包	面粉		
第三包	食用油		
第四包	猪肉及熟食类		
第五包	禽肉		
第六包	牛羊肉		
第七包	禽蛋		
第八包	调料干货		
第九包	海鲜水产		
第十包	日杂用品		
第十一包	速冻食品，调理品		
第十二包	糕点饮品		
第十三包	蔬菜水果		
第十四包	小众商品		
第十五包	全品综合类		

鉴于北京各高校对北京学校基地直供公益项目的实际需求，甲方以企业主体按照市场化运营模式承担项目运营工作，以电商采购平台为主体、以统一仓储物流体系为保障，面向北京各高校和供应商提供公益、阳光、安全的综合运营服务。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同意就乙方商品在电商平台在线交易和统一物流配送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形式

(一) 甲方为乙方提供下列资源和服务

1. 交易平台：提供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基本功能，不收取交易佣金。

(二) 乙方应遵循的商品销售流程

1. 乙方通过甲方关于基地直供供应商的比选入围，成为合格直供供应商。
2. 乙方完成基地直供供应商品的报价及比选，成为入围合格商品。

3. 乙方按照要求完成甲方提供的交易平台的注册及资质填报、设置供应商交易管理模块、完成商品的上传与维护。
4. 乙方在线接收学校订单并完成订单的确认和物流配送确认。
5. 乙方根据采购学校订单，完成配送。
6. 乙方依据与学校达成结算规则，与学校直接办理货款的结算。

二、乙方经营的类目及商品须遵循以下规定：

1. 不得在甲方交易平台销售假冒伪劣商品，
2. 经营商品必须具备合法的销售资质。

三、乙方入驻要求

1. 资格要求：乙方必须通过甲方供应商资格比选。
2. 样品封存要求：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提供与入围商品一致的样品供甲方封存（不退还）。
3. 流程要求：乙方必须提交甲方要求的全部资质材料，完成全部注册流程。
4. 时效性要求：乙方入住甲方平台有效期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
5. 资料效力性要求：乙方按照甲方要求提交或上传的资料必须在有效期内，如果证明文件已失效，乙方应立即向甲方重新提供一套经有关部门、单位年检、年审、重新认证、授权的相应证明文件、副本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供甲方进行年度核对及备案；如乙方提供虚假文件或提供文件不及时，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协议，乙方还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四、乙方的相关承诺

1. 乙方通过平台交易的商品必须符合食品安全法的要求，且供货标准不低于提供的样品标准。
2. 乙方的商品报价为中标价。乙方承诺按照甲方比选文件中报价要求进行报价，并且商品报价将保持相对稳定。
3. 乙方承诺入驻平台的商品不高于基地直供平台发布的指导价格。
4. 乙方承诺商品的货源充足，在供应年度内不出现供应断档问题，如出现人为的断档供应问题，自愿接受甲方相应的处罚。
5. 乙方通过甲方平台交易的商品必须是保质期内的商品，而且剩余保质期不低于保质期的三分之一，对于不符合保质期要求的商品，乙方无条件完成商品的置换服务。
6. 乙方在甲方平台上进行交易，对于学校用户提供公平对等的服务。
7. 乙方应自觉遵守甲方平台的运营规则，配合甲方的管理和引导工作。

8. 甲方为了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措施，规范平台供应商进货，出库工作流程，免费为供应商配套提供食品安全可追溯系统，乙方应积极主动加入食品安全可追溯体系试点或自行构建适合本企业的食品安全可追溯系统，确保售卖商品，渠道安全可见，流通去向可查。
9. 乙方应保证运输车辆符合商品运输的要求，清洁、无污染，并有防尘、防雨设施。

五、 调价机制

乙方充分理解并接受和遵守调价机制。

1. 第一包 大米

以第三方机构即首都粮网（网址：www.bjgrain.cn）公开发布的大米的市场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以商品平台上架交易起(2021年1月1日结算价格生效或调价后新结算价格生效之日起)，第三方机构大米市场价格连续30日上涨幅度超过3%，供应商可向运营商提出调价申请；第三方机构大米市场价格连续30日下跌幅度超过3%，运营商可向供应商发出调价申请。

5日内运营商组织专家论证，议价原则：新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新价格确定后，次日公布执行。

2. 第二包 面粉

以第三方机构即首都粮网（网址：www.bjgrain.cn）公开发布的面粉的市场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以商品平台上架交易起(2021年1月1日结算价格生效或调价后新结算价格生效之日起)，第三方机构面粉价格连续30日出现上浮超过3%，供应商可向运营商提出调价申请。第三方机构面粉价格连续30日出现下跌超过3%，运营商可向供应商发出调价申请。

5日内运营商组织专家论证，议价原则：新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新价格确定后，次日公布执行。

3. 第三包 食用油

以第三方机构即首都粮网（网址：www.bjgrain.cn）公开发布的食用油的市场价格和大连期货市场豆油主力合约成交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大豆油价格每月1日进行一次调整，以商品平台上架交易起(2021年1月1日结算价格生效或调价后新结算价格生效之日起)当日的食用油价格为基础值，如同期首都粮网价格上下浮动超过3%或大连期货市场豆油主力合约连续15日上下浮动超过10%，即启动调价机制，按照实际涨跌的幅度进行现货价格的即刻调整，调整公告会在北京学校基地直供门户网站发布。

运营商视情况而定，组织专家论证。审核原则：如当月涨跌幅度未超过3%，即当月不做调整，价格调整后，即刻生效。

4. 第四包 猪肉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 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猪肉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 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每月15日, 30日基地直供平台根据新发地信息网和市场调研价格综合后, 发布最高限价, 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 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 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平台发布最高限价, 新价格审核确定后, 即时生效。

5. 第五包 禽肉类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 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禽肉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 结合北京西南郊冷冻厂实地价格调研。每月15日, 30日基地直供平台根据新发地信息网和市场调研价格综合后, 发布最高限价, 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 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 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平台发布最高限价, 新价格审核确定后, 即时生效。

6. 第六包 牛羊肉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 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牛羊肉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 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每月15日, 30日基地直供平台根据新发地信息网和市场调研价格综合后, 发布最高限价, 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 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 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平台发布最高限价, 新价格审核确定后, 即时生效。

7. 第七包 鸡蛋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 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箱鸡蛋(每公斤)的均价为调价的参考标准, 结合市场实地价格调研。箱装散鸡蛋在均价的基础上, 每公斤加上0.7元(运费、税费、损耗等成本), 作为箱装散鸡蛋中选价上限价; 精装鸡蛋(带纸箱蛋托)在均价的基础上, 每公斤加上0.9元(运费、税费、损耗等成本), 作为精装鸡蛋中选价上限价。

审核原则: 鸡蛋价格每周调整一次。每周二中选供应商向平台书面提交调价申请, 平台审核价格不高于上限价立即审核商品中选价, 即刻生效。

8. 第八包 调料干货

以第三方平台京东生鲜超市和天猫超市同品牌同规格产品的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 结合北京批发市场实地价格调研。供应商按照平台适时发布的参考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 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同品牌同规格产品调整后价格原则上不得高于市场或第三方电商平台售卖价格，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9. 第九包 海鲜水产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各类水产品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实地价格调研。每月30日基地直供平台根据新发地信息网和市场调研价格综合后，发布最高限价，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基地直供平台发布最高限价，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10. 第十包 日杂用品

以第三方机构京东和天猫同品牌同规格产品的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北京批发市场实地价格调研。供应商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跟随市场行情自主修改价格，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同品牌同规格产品调整后价格原则上不得高于第三方电商平台售卖价格，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11. 第一十一包 速冻食品，调味品

以第三方机构即新发地信息网(网址：www.xinfadi.com.cn)公开发布的产品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北京西南郊冷冻厂实地价格调研。每月30日基地直供平台根据新发地信息网和市场调研价格综合后，发布最高限价，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基地直供平台发布最高限价，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12. 第十二包 糕点饮品

以第三方机构京东和天猫同品牌同规格产品的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结合北京批发市场实地价格调研。供应商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跟随市场行情自主修改价格，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同品牌同规格产品调整后价格原则上不得高于第三方电商平台售卖价格，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13. 第十三包 蔬菜水果

以每周二新发地市场实地调研价格为参考，每公斤加上0.4元（运费、税费、损耗等成本），作为大宗蔬菜中选上限价。每周二由供货商向平台提交书面调价申请。为保持大宗蔬菜价格相对稳定，在一周的调价区间内，供货商可以随时下调供应价格，只需向平台

提交书面调价申请，一经审核立即生效。

审核原则：新价格不高于本期发布上限价，一经审核即时生效。

14. 第十四包 小众商品

以北京市新发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岳各庄批发市场等实地调查价格为调价的参考标准。每月30日基地直供平台，发布最高限价，供应商依照最高限价在基地直供平台登陆供应商后台修改价格，平台审核通过后即可上线交易。

审核原则：供应商修改后价格不得高于基地直供平台发布最高限价，新价格审核确定后，即时生效。

15. 第十五包 全品综合类

遵循基地直供平台上述第一至第十四包各商品的调价制度。

六、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为乙方提供网上销售平台（包括商品展示系统、商品销售系统、后台管理系统）及相应的技术支持，并不断提供和改进技术，维护交易平台的正常运行，使乙方在甲方平台上交易活动得以顺利进行。
2. 协议生效后乙方需在甲方要求的时间范围内，按要求完成平台入驻、商品上架、库存配置等相关工作，实现商品的正常在线交易。如乙方未能如期按要求完成上述工作，则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入围资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签署书面放弃声明，双方合作协议自动终止。
3. 为保证平台商品的正常交易，甲方有权对于乙方平台销售相关行为进行规范和管理。对乙方的违规违约行为有权实施包括但不限于警告、约谈、暂停交易、强制下架、终止协议等处罚措施，必要时列入北京学校基地直供项目黑名单，或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乙方违规、违法行为移交有关行政及司法机关处理。
4. 协议生效及乙方的资质通过甲方审查后，乙方可使用用户名登录和操作。甲方有权不经通知删除乙方发布的违规信息，有权视乙方违规情况暂时停止或永久性地终止与乙方合作。
5.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商品报价、货源供应、商品库存、订单确认、物流配送等不符合平台要求或影响服务质量的行为进行警告，经警告后乙方一直未实际解决上述问题的，甲方有权对乙方的行为进行处罚，乙方应承担因自身过失导致的不良经济后果。
6. 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评定，并根据不同情况选择删除有关信息或停止对该乙方提供服务，对乙方违规行为采取强制措施。

7. 甲方有权对乙方的注册数据及交易行为进行查阅，发现注册数据或交易行为中不存在任何问题或怀疑，均有权向乙方发出询问及要求改正的通知或者直接作出删除等处理。
8. 经国家生效法律文书或行政处罚决定确认乙方存在违法行为，或者甲方有足够事实依据可以认定乙方存在违法或违反协议行为的，甲方有权在甲方销售平台上公布乙方的违法或违规行为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或违约责任。
9. 乙方在使用甲方提供的各项服务的同时，承诺接受并遵守各项相关规则的规定。甲方有权根据需要不时地制定、修改本协议或各类规则，如本协议有任何变更，甲方将在甲方网站上以公示形式通知予乙方。如乙方不同意相关变更，必须在五日内以书面通知甲方的方式表达异议并暂停使用甲方资源和服务，甲方接到通知后有权解除本协议或告知乙方继续按变更前的协议履行。乙方继续使用甲方资源或服务或五日内无书面通知的将表示乙方接受协议的变更。任何变更一经乙方前述行为承认即自动生效，成为本协议的一部分。除另行明确声明外，任何使服务范围扩大或功能增强的新内容均受本协议约束。
10. 乙方签署本协议后，本协议即在乙方和甲方之间产生法律效力。本协议不涉及乙方与甲方其它用户之间因网上交易而产生的法律关系及法律纠纷。
11. 甲方保留在任何时候自行决定对服务及其相关功能、应用软件变更、升级的权利。甲方进一步保留在服务中开发新的模块、功能和软件或其它语种服务的权利。上述所有新的模块、功能、软件服务的提供，除非甲方另有说明，否则仍适用本协议。服务随时可能因甲方的单方判断而被增加或修改，或因定期、不定期的维护而暂缓提供，乙方将会得到相应的变更通知。乙方在此同意甲方在任何情况下都无需向其或第三方在使用服务时对其在传输或联络中的迟延、不准确、错误或疏漏及因此而致使的损害负责。

七、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用户名”：即乙方完成商家注册流程后，获得的其将在使用服务的过程中必须与自设的密码共同使用的帐号名称，又称“乙方用户名”。乙方应妥善保管用户名及密码信息的安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转让或授权他人使用用户名，并对利用该用户名和密码所进行的一切活动负全部责任。
2. 乙方在使用甲方交易平台进行交易过程中的所有行为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公序良俗和甲方的规则、流程及相关规定。
3. 乙方保证其已通过或取得所销售商品需要的各项审批或许可，对其所售商品享有唯一的合法的所有权，且商品销售和交付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

4. 乙方保证具有合法的销售权，保证其销售的商品均为获得合法授权的正版商品或具有合法授权的其他商品，不得侵害第三方的人身权利、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或其他权利。
5. 乙方保证商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可执行地方标准、经备案的企业标准；乙方应对其提供的商品的质量负完全责任。由于商品质量不合格造成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此承担一切后果。
6. 乙方保证其发布于甲方的所有信息真实、准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则。
7. 保证其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法规、部门规章和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出售商品并提供“三包”等售后服务。
8. 乙方保证在使用服务进行交易的过程中遵守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在交易过程中采取不正当竞争行为，不扰乱网上交易的正常秩序，不从事与网上交易无关的行为。
9. 乙方保证在使用服务时实施的所有行为均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相关规定以及各种社会公共利益或公共道德。如有违反导致任何法律后果的发生，乙方将以自己的名义独立承担所有相应的法律责任。
10. 乙方同意不对甲方网站上任何数据作商业性利用，包括但不限于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批准的情况下，以复制、传播等方式使用在甲方网站上展示的任何资料。
11. 因乙方的错误操作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12. 乙方同意为其未及时的通知或更新其信息承担全部责任，如因此给甲方（包括其合作伙伴、代理人、职员等）造成损失的，乙方同意赔偿其全部损失。
13. 乙方在此授予甲方独家的、全国通用的、永久的、免费的许可使用权利（甲方有权对该权利进行再授权），使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地）使用、复制、修订、改写、发布、翻译、分发、执行和展示乙方公示于网站的信息或制作其派生作品，和/或以现在已知或日后开发的任何形式、媒体或技术，将上述信息纳入其它作品内。
14. 乙方保证按本协议及附件要求履行退换货等售后义务。
15. 乙方保证维护甲方的良好声誉和企业形象，不得作出任何有损于甲方之“品牌形象”和声誉的任何言论及行动，如甲方发现乙方有故意诋毁或损害甲方声誉的言行或行为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协议，并将视情节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16. 未经甲方书面授权，乙方不得以任何目的任何形式使用甲方商标、标志及企业字号，否则，乙方承担由此引致的全部法律责任。
17. 乙方承诺并未隐瞒任何其他信息以致足以影响甲方签订及履行本协议。

八、 违约责任

1.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甲方有权进行对乙方包括但不限于关闭供应商交易管理模块权限、终止合作、支付赔偿金等处罚。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或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导致甲方被学校客户投诉、起诉的：甲方有权选择与学校客户和解、调解或诉讼，乙方应承担由此支出的一切费用（如律师费、诉讼费、和解或调解支付给学校客户的赔偿或补偿、法院判令支付的违约金、法院判令支付的赔偿金、行政机关处罚等），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定的商誉补偿金（计算标准为：本协议签订后至违约行为发生时为止销售商品的总金额×5%）。若乙方的前述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一并赔偿。
2. 乙方须按甲方的要求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和相关证据，必要时应与甲方一起参加诉讼或授权甲方代其进行诉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直接出面解决上述诉讼与非诉纠纷，指令乙方交纳罚款、承担因此发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向第三方（权利人或顾客）支付的赔偿费及其它一切合理支出。
3. 乙方出现以下行为，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销售侵权、假冒伪劣商品；销售方式、宣传图片、交易平台使用的商品图片等侵权或违法的；乙方销售国家禁止流通、限制流通商品的；乙方提供非法服务的；乙方销售的商品被政府或相关有权机构检出有质量问题的；其他甲方认为不宜继续销售的情形。
甲方对该商品进行即时下架删除处理,并通知乙方提供相关授权经营证明文件，乙方应在 2 日内提交。若乙方不能提供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有权就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要求乙方承担的赔偿责任。若经查属实，甲方有权采取包括：1) 解除本协议；2) 要求乙方支付自本协议生效到上述行为发生时为止的期间内乙方通过平台销售商品总金额的 10%作为违约金。
4. 乙方月投诉未解决率高于 5 %的，经双方协商 15 天未解决，甲方有权处罚和随时解除本协议。
5. 因发生以上条款致乙方被甲方处罚或停止合作，乙方仍需继续执行售后服务并对已售出商品承担一切责任。
6.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不得擅自终止本协议，或者将网上交易权限等其他权益转让给任何第三方，或者与任何第三方合作经营，否则，甲方有权处罚和随时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就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7. 乙方之代理人、受任人、受雇人、股权所有人之一切行为均代表该方，其违反协议之行为视为乙方之行为，乙方应对此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九、 有限责任

1. 甲方在此明确声明对服务不作任何明示或暗示的保证，包括但不限于对服务的可适用性，没有错误或疏漏，持续性，准确性，可靠性，适用于某一特定用途之类的保证，声明或承诺。甲方对服务所涉的技术和信息的有效性，准确性，正确性，可靠性，质量，稳定，完整和及时性均不作承诺和保证。
2. 使用服务下载或者获取任何资料的行为均出于乙方的独立判断并自行承担风险和因此原因电脑系统或资料灭失对其造成的损失。
3. 不论在何种情况下，甲方均不对由于 Internet 连接故障，电脑，通讯或其他系统的故障，电力故障，罢工（含内部罢工或劳工骚乱），劳动争议，暴乱，起义，骚乱，生产力或生产资料不足，火灾，洪水，风暴，爆炸，不可抗力，战争，政府行为，国际、国内法院的命令或第三方的不作为而造成的不能服务或延迟服务承担责任。
4. 不论是否可以预见，不论是源于何种形式的行为，甲方不对由以下原因造成的任何特别的，直接的，间接的，惩罚性的，突发性的或有因果关系的损害或其他任何损害（包括但不限于利润或利息的损失，营业中断，资料灭失）承担责任。
 - ①使用或不能使用服务；
 - ②通过服务购买或获取任何商品，样品，数据，信息或进行交易等，或其他可替代上述行为而产生的费用；
 - ③未经授权的存取或修改数据或数据的传输；
 - ④第三方通过服务所作的陈述或行为；
 - ⑤其它与服务相关事件，包括疏忽等，所造成的损害。

十、 协议的终止

1. 协议期限届满，本协议终止。若双方继续合作，须重新签署新的合作协议，本协议不具有延续性。
2. 若双方不再续签协议，以协议到期当天为截止，甲乙双方协议终止之日起，甲方关闭乙方平台账号权限，并对其全部平台商品下架。
3. 自双方终止合作之日起 30 内，甲乙双方进行退仓清算。在途货物指双方合作终止前，客户已购买但尚未交付的商品，对于此类商品，乙方仍应按照之前的流程交付和结算。
4.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乙方单方面在协议期限内提前终止本协议，需提前 30 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对方，经对方同意后双方另行签署书面终止协议。
5. 如果协议终止后，协议中的结款条款仍应有效，甲方和乙方仍应遵守。
6. 甲乙双方合作终止，并不免除乙方依据本协议应向学校用户承担的相关服务及商品保证责任；如在甲乙双方合作终止后，因乙方商品质量问题或售后服务问题而导致甲方或其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的，乙方仍应独立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 不可抗力

1. 协议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或严重的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以及双方同意的可作为不可抗力的其他事故而影响协议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协议的期限，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以传真方式通知对方，并于七天内以挂号信件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提交给另一方进行确认。

十二、 争议的解决

1. 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2. 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予以裁决。
3. 在争议的处理过程中，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协议的其他部分将继续执行。
4. 本协议终止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

十三、 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 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 为维持甲方的正常市场化运营，乙方需按入围包数一次性缴纳年度平台服务费，平台服务费一经收取不退不还。其他增值类服务如广告、展览、推广等均按市场定价，以自愿协商方式参与。

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

包号	包名称	收费标准（元/包）	服务年限
第一包	大米杂粮	9000（玖仟元整）	以本协议中约定为准
第二包	面粉	9000（玖仟元整）	
第三包	食用油	9000（玖仟元整）	
第四包	猪肉及熟食类	12000（壹万贰仟元整）	
第五包	禽肉	12000（壹万贰仟元整）	
第六包	牛羊肉	9000（玖仟元整）	
第七包	禽蛋	9000（玖仟元整）	
第八包	调料干货	12000（壹万贰仟元整）	
第九包	海鲜水产	9000（玖仟元整）	
第十包	日杂用品	9000（玖仟元整）	
第十一包	速冻食品，调理品	12000（壹万贰仟元整）	
第十二包	糕点饮品	5000（伍仟元整）	
第十三包	蔬菜水果	12000（壹万贰仟元整）	
第十四包	小众商品	2000（贰仟元整）	
第十五包	全品综合类	50000（伍万元整）	

对公账户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三分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三环支行

账号：1109 2330 8010 602

3. 本协议的执行中，对其条款的任何变更、修改和增减或者增加相关附件，都须经双方协商同意并签署书面文件，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4. 委托物流配送业务，由乙方和甲方另行签订委托物流配送协议。
5. 除双方另有约定以外，本协议项下一方对另一方的所有通知，均须到达该方的下列地址方视为有效。
6. 本协议一式 3 份，乙方执 1 份，甲方执 2 份，三份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协议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北京三分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8 号金丰和商务苑 D 座 1 区 102 室

邮编：100035

电话：

联系人：

乙方：_____

联系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联系人：_____

甲方：北京三分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_____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